

证券代码：834156

证券简称：有米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股东会会议现场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青蓝街 26 号 17 楼会议室 1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

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4日15:00-16: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9月3日15:00—2025年9月4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156	有米科技	2025年8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拟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全资子公司有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4.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4.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4.7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4.8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4.9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0	《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议案 1 《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基于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有米有量（广州）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产品以流动资金贷款为主，并由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有米有量可在获批授信额度范围内，除公司提供信用保证外，可依法以公司及子公司知识产权等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质押等。

本次担保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起生效并于 12 个月内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副总经理具体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此额度内予以确认实际担保金额、期限、担保方式及签署担保相关文件等。本次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再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合同。

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32】《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议案 2 《关于全资子公司有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有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米香港”）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后，有米香港注册资本从 600 万美元减少至 300 万美元。减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不变，仍持有其 100%股权。

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33】《关于全资子公司有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减资的公告》。

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和《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部

分条款进行修订。

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1】《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和《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和《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4.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2】《董事会制度》；

4.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3】《股东会制度》；

4.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4】《监事会制度》；

4.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4.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4.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7】《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4.7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8】《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4.8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29】《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4.9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30】《承诺管理制度》；

4.10 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5-031】《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3）；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4.7）；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 和 2），回避表决股东为（陈第、李展铿、蔡锐涛、吴建栋与叶文胜）；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股份账户卡、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5年9月4日 13:30-15:00

(三) 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青蓝街26号17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谭健明

电话：020-39389797

邮箱：ir@youmi.net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青蓝街26号17楼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